

##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贴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7月25日收到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创新局下发的专项补贴2,253万元，根据相关安排，补贴将用于“年产3000吨高性能芳纶纸基材料产业化项目”，上述补贴以货币形式发放，公司已足额收到补贴。

### 二、补助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将对上述政府补助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该笔资金将对公司产生一定积极影响，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5日